

## 贷款结清证明

借款人白永志（身份证号码 130502198502140034），于 2016 年 11 月 24 日向我司申请个人消费贷款 4000.00 元，贷款期限为 6 个月，贷款合同编号为 220217112500512091。

现借款人已与 2017 年 07 月 13 日，结清了全部贷款本息及相关费用。

特此证明！

马上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

2017年07月13日

